

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3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、关联监事在审议本事项时履行了回避义务未参与表决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，公司董事和监事的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董事（含独立董事）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三、薪酬方案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参考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，制定以下薪酬方案：

（一）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
1、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任职者，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，参照同行业、同地区类似岗位薪酬水平，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酬；未担任职务的董事，不领取董事津贴。

2、公司独立董事参照同行业、同地区类似岗位在公司领取固定津贴，津贴为税前每人 12 万元/年。

（二）公司监事薪酬方案

公司监事在公司任职者，按照所担任的职务，参照同行业、同地区类似岗位薪酬水平，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酬。

（三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，按照公司董事薪酬方案执行；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，参照同行业、同地区类似岗位薪酬水平，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酬。

四、其他规定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、解聘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18日